# 最新广东劳动合同条例(实用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霞与孤鹜齐 更新时间：2025-04-21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一住所：性质：法定代表(主要负责人)：电话号码：乙方(劳动者)姓名：性别：家庭住址：身份证号：电话号码：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一**

住所：

性质：

法定代表(主要负责人)：

电话号码：

乙方(劳动者)姓名：性别：家庭住址：身份证号：电话号码：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各项条款。

一、合同类型和期限

第一条：固定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其中试用期为1—3个月)。

二、工作内容和地点

第二条：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位工作，乙方工作地点为本幼儿园。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乙方每周工作五天，工作时间参照具体作息时间表。

第四条：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

四、劳动保护

第五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生活条件。

第六条：甲方应重视乙方在园内的安全。

五、劳动报酬

第八条：乙方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元/月。

第九条：乙方试用期满后，乙方的工资标准为/月。由以下几部分组成：绩效工资：领导力与执行力元/月，班级管理

元/月，遵守园规/月，业务考核(包括教学质量奖，含备课)元/月。目标奖：安全奖元/月，满勤奖

元/月，出勤奖元/月，家长评价奖/月，班级效益、贡献奖元/月。

六、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条：乙方应遵守甲方规定的劳动纪律，履行岗位职责，全心全意为幼儿服务。

第十一条：甲、乙任何一方要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三十日通知对方，并写出书面辞职报告，否则作违约处理。

第十二条：甲方继续聘用乙方，应续签劳动合同。

七、其他事项

第十三条：其他事项：

1、乙方须严格遵守园纪、园规，并按本幼儿园教职员工奖惩方案执行奖惩。

2、各教职员工签订本合同后，需交纳押金800元/人，如无违约，合同期满后退还，如续签可不退(双方自愿)。如违约扣除乙方所交押金。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协商解决。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以上条款内容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前，均应仔细阅读，双方签字后即行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签名：

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性质：

地址：

法人代表（单位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年龄：

常住户口地址：

属于：农业人口（）非农业人口（）

居民身份证号码：

《劳动手册》号码：

《外来人员就业证》号码：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劳动部门批准，同意招用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合同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月\_日止。

乙方同意服从甲方的生产（工作）需要，在岗位，承担生产（工作）任务。

根据工作岗位需要，并参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甲方应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并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_\_，保健食品费：\_。

甲方应依据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省规定的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和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积极做好工作。

劳动时间：甲方实行每周日工作制，每日小时制，因生产（工作）需要加班时，每月加班不得超过小时。确需超过，须经乙方及企业工会同意方能安排加班。

劳动报酬：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单位的实际，根据乙方岗位和承担的任务定为每月（日）元。加班工资：法定休假日为元，休息日为元，平日为元；夜间工作的，每晚（班）发给乙方夜餐费用元；奖金根据单位效益和乙方劳动贡献定为每月元至元。在合同期间，如发生停工待料，甲方每天发给元。作为基本生活费用。甲方每月号定期足额发放工资。如超过规定日期，从第6日起计算拖欠的天数，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的1%支付给乙方赔偿金。

1、在本合同期内，甲乙双方应按劳动保险规定，向省劳动保险机构缴纳养老保险金，乙方负担金额，由甲方按月在乙方当月工资中扣缴。乙方符合招工条件，单位又有指标，可招为劳动合同制工人，所缴纳的养老保险金可随同转移，合并计算投保时间，其在本单位的工龄可连续计算。

2、乙方因工死亡待遇及因工负伤在医疗期内的待遇与合同制工人相同。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由县、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定其伤残程度。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与合同制工人同等对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当安排力所能及的工作，合同期满，根据其伤残程度，由甲方按照省人\*政府确定的具体办法办理。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最长不超过三个月。医疗期内待遇与合同制工人同等对待，伤病假期间由甲方的酌情发给生活补助费。乙方在甲方工作半年以上，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另行安排的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的，由甲方应发给一次性医疗补助费元。乙方死亡的，甲方应发给丧葬补助费元，一次性发给供养直系亲属救济费元。

4、乙方在甲方工作一年以上，重新签订合同时，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探亲，服务每满一年假期为天，乙方如遇婚、丧，女工怀孕、分娩、哺乳，甲方应按规定安排假期。上述假期为有薪假期，超出规定日期的，经批准按事假处理。

1、甲方因转产，调整生产项目或者由于情况变化，经乙方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的相关内容。

2、合同期满劳动合同即行终止，应办理终止合同手续。如生产（工作）需要，甲方继续招用乙方，需经乙方同意，并经劳动部门批准，双方重新签订劳动合同。

3、在合同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按照《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属于应予辞退的。

（3）甲方宣告破产，或者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4、在合同期内，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无有效保护措施，严重损害工人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发放工资或连续两个月不支付工资的；

（3）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劳动法规、政策、侵犯工人合法权益的。

5、在合同期内，乙方有下列情况，甲方不得解除合同：

（1）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本条第3款规定的；

（2）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县、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的；

（3）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工在孕期、产假和哺乳期间的。

6、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必须提前30日通知对方。

但因本条第3款第（2）项、第四款第（1）、（2）项规定解除合同的除外。

7、乙方被开除、劳动教养或判刑的，劳动合同自行解除。

8、解除劳

动合同时，乙方如不属违纪的，应允许其另找工作。

如属违纪或本人愿意回原籍的，甲方必须收回《劳动手册》、外来人员就业证》及《暂住证》，并出具证明领回其全部保险金。所交的养老保险金，乙方属城镇户口的，保险关系予以保留；农村户口的，除开除、自动离职、劳教、劳改的以外，年投保险在扣除5%的管理费后，一次性全部退还本人作为还乡补助费，不再享受其它补助金。

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依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给予对方经济补偿。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日

签证人：（签章）

签证机关：（盖章）

合同鉴证日期：年月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三**

超过一个月；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合同或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不得约定试用期。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一）乙方的工作内容：

（二）乙方工作内容确定为（填“是”）（ ）管理和专业技术类/（ ）工人类。

（三）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内容，应协商一致，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的协议书或依法变更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四）乙方工作地点：

（五）除临时性工作或者短期学习培训外，如甲方需要乙方到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地点或单位工作和学习培训，应按本合同第七条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 小时，每周工作 天，每周正常工作不超过40小时，并至少休息一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填“是”）年（）半年（）季（）或月（）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三）甲方执行法定的及企业依法自行补充的有关工作、休息、休假制度，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节日假、年休假、婚假、丧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并按本合同约定的正常工作时间工资及有关政策法规规定的计算方法支付工资。

四、劳动报酬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标准（计算加班工资基数），按下列第（ ）种形式执行，并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及本单位集体合同约定的标准。

1、计时工资： 元/月（ 元/周）；

2、计件工资： （70%以上职工在正常工作时间内可以完成的，本项约定方为成立）；

3、其他形式： .

（二）乙方试用期工资为 元/月（不得低于第（一）款约定工资的80%或单位同一岗位最低档工资，并不得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

（三）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加班的，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的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四）工资必须以法定货币支付，不得以实物或其他有价证券等形式替代货币支付。

（五）甲方与乙方可以依法根据本单位的经营状况、物价指数情况，经过双方协商或者通过集体协商，确定工资正常增长的具体办法。

（六）甲方给乙方发放工资的时间为：每月 日（或周 ）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五、社会保险

（一）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依法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险待遇。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的规定给予乙方医疗期和享受医疗待遇，并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支付病假工资或疾病救济费。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工伤保险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并应切实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二）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并按劳动保护规定每 （年/季/月）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三）甲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做好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的劳动保护工作。

（四）如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人身安全的，乙方有权拒绝，并可以随时解除本劳动合同。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一）符合《劳动合同法》规定的条件或者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或者解除固定期限合同、无固定期限合同和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合同。

（二）除因乙方不胜任工作，甲方可以依法适当调整其工作【网络综合 - 广东合同范文】

以下是为大家整理的广东广州劳动合同范本20xx文章，供大家参考！

[小编提示]更多请点击以下链接:

||||||

劳动合同的主体与其他合同关系的主体不同：其一，劳动合同的主体是由法律规定的具有特定性，不具有法律资格的公民与不具有用工权的组织不能签订劳动合同；其二，劳动合同签订后，其主体之间具有行政隶属性，劳动者必须依法服从用人单位的行政管理。

广州市劳动合同范本

使 用 说 明

一、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时，双方应认真阅读劳动合同。劳动合同一经依法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二、劳动合同必须由用人单位（甲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和职工（乙方）亲自签章，并加盖用人单位公章（或者劳动合同专用章）方为有效。

三、合同参考文本中的空栏，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填写清楚；不需填写的空栏，请打上“/”。

四、乙方的工作内容及其类别（管理或专业技术类/工人类）应参照国家规定的职业分类和技能标准明确约定。变更的范围及条件可在合同参考文本第十二条中约定。

五、工时制度分为标准、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三种。如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实行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应在本参考文本第十二条中注明并约定其具体内容。

六、约定职工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要具体明确，并不得低于本市当年最低工资标准；实行计件工资的，可以在本参考文本第十二条中列明，或另签订补充协议。

七、本单位工会或职工推举的代表与用人单位可依法就工资、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等事项集体协商，签订集体合同。职工个人与用人单位订立劳动合同的各项劳动标准，不得低于集体合同的约定。

八、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对劳动合同参考文本条款的修改或未尽事宜的约定，可在参考文本第十二条中明确，或经协商一致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作为劳动合同的附件，与劳动合同一并履行。

九、签订劳动合同时请使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并不得单方涂改。

十、本文本不适用非全日制用工使用。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职工）

名称： 姓名：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户籍地址：

经济类型：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联系人： 电话：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一）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法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 为标志。

（二）试用期限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内容外，变更劳动合同，双方应当签订《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

（三）《劳动合同法》规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终止本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的发放

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经济补偿金、医疗补助费等发放按《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九、通知和送达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可以当面交付或以本合同所列明的通讯地址履行送达义务。一方如果迁址或变更电话，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另一方。

十、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的解决办法

乙方认为甲方侵害自己合法权益的，可以先向甲方提出，或者向甲方工会反映，寻求解决。无法解决的，可以向就近的劳动行政部门投诉。属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当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自争议发生之日起30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者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的条款与国家、省、市的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二、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本合同（含附件）一式两份（鉴证时需一式三份，其中鉴证机构留存一份），双方签字后，甲方必须将其中一份交给乙方持有，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不把其中一份交给乙方持有的，视为尚未与乙方签订本劳动合同；发生纠纷时，不得以已签订本合同为由对抗乙方的主张，并由甲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四**

甲方（用人单位）：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劳动者）：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省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从\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试用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一）乙方的工作岗位（工作地点、部门、工种或职务）为\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按变更本合同办理，双方签章确认的协议书或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四）如甲方派乙方到外单位工作，应签订补充协议。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工作制，即每日工作 小时，每周工作 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以\_\_\_\_\_\_\_\_为周期，总工时\_\_\_\_\_\_\_\_小时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除《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外，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最长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三）甲方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法定休假日、年休假、婚假、丧假、探亲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并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工资。

（一）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下列第种形式执行，并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1、计时工资：

（1）乙方正常工作时间工资按执行，初始工资额为\_\_\_\_\_\_\_\_元/月或\_\_\_\_\_\_\_\_元/时；

（2）乙方试用期工资为\_\_\_\_\_\_\_\_元/月（试用期工资不得低于甲方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本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甲方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2、计件工资：

（1）计件单价；

（2）劳动定额（确定的劳动定额原则上应当使本单位同岗位百分之七十以上的劳动者在法定劳动时间内能够完成）；

3、其他形式（如实行年薪制或者按考核周期支付工资）：

4、甲方根据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状况、物价水平和政府颁布的工资增长指导线等情况，依法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经甲乙双方协商或者以集体协商的形式，依法确定工资正常增长的具体办法和幅度。

（二）乙方的绩效薪酬或奖金的计发办法为：

（三）乙方的津贴、补贴的发放标准和办法为：

（四）工资必须以货币形式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五）甲方每月\_\_\_\_\_\_日发放（当月/上月）工资。如遇法定休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六）甲方依法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加班的，应按《劳动法》、《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的规定支付加班工资，但乙方休息日加班被安排补休的除外。

合同期内，甲方应按国家、省和本地区的有关规定，依法为乙方办理参加养老、医疗、社会保险的手续，按规定的缴费基数和缴费比例缴纳应由甲方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并按规定从乙方的工资中代为扣缴应由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费。甲方应将为乙方办理参加社会保险手续和扣缴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如实告知乙方。

（一）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

（二）甲方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

（三）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合同继续有效，由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四）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并办理书面变更手续。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应按规定支付经济补偿金。

（二）属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

1、试用期内证明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乙方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5、甲方歇业、停业、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6、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本合同约定的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7、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8、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9、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条件出现的。

甲方按照第5、6、7、8、9项规定解除本合同的，需提前三十日书面通知乙方，并按规定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其中按第6项解除本合同并符合有关规定的还需支付乙方医疗补助费。

（三）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但属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克扣或无故拖欠工资的；

4、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乙方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解除本合同后，甲乙双方在七日内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有关手续。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可先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机构申请调解；调解无效的，可在法定仲裁时效内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在法定期限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名或盖章）：

\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五**

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_\_年龄\_\_\_\_文化程度\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居民身份证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

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录用

一、甲方依照合同条款聘用乙方为员工，乙方的工作是\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工作安全、卫生条件

一、甲方必须执行国家有关劳动安全与卫生的法规标准，采取劳动保护措施，改善劳动条件，建立安全工作规章制度，保证员工安全工作。

第三条劳动报酬及保险福利

一、乙方按甲方规定完成工作任务的，甲方必须以法定货币形式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每月支付一次，时间为每月15号，如遇节假日则甲方有权选择提前或延后在临近的工作日发放。

二、甲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状况实行本公司的等级工资制度，并根据乙方所担负的职务和其他条件确定其相应的工资标准。

注：以上工资的调整和最终解释权属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但不得违背当地政府的最低工资标准规定。

工资为：加上绩效加上夜班补助

三、除了法律、法规、规章明确提出的要求补助外，甲方将不再有义务向乙方提供其它补助津贴。

四、甲乙双方共同为乙方购买社会保险。

第四条

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合理安排和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工作任务。

第五条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规定执行，本合同到期即终止。

第六条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合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有关条款规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视后果和责任大小，由违约方承担违约金或赔偿金。

第七条

普通职工因个人原因离职，需提前一个月向总经理上报辞呈，管理人员因个人原因离职，需提前两个月向总经理上报辞呈。经总经理签字同意并办理工作移交手续后，方可在出纳处结算工资，如未经总经理签字同意擅自离职者，则视为自动离职，不予结算工资。

第八条劳动纪律。甲方根据劳动法规，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员工手册及规章制度(试行版)

乙方必须自觉遵守甲方生产(工作)操作规程和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领导和管理。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年，于年\_\_\_\_\_月\_\_\_\_日到期。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六**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劳动管理规定以及本公司员工聘用办法，甲方招聘乙方为试用员工，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试用合同，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试用合同期限

试用期为\_\_\_\_\_\_\_\_个月，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二、根据甲方的工作安排，聘用乙方在\_\_\_\_\_\_\_\_\_\_\_\_\_\_\_\_工作岗位。

三、甲方聘用乙方的月薪为\_\_\_\_\_\_\_\_\_\_\_\_\_\_\_\_\_\_\_\_元(含养老、医疗、住房公积金)。试用期满后，并经考核合格，可根据平等协商的原则，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四、甲方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

a.有权要求乙方遵守国家法律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b.在试用期间，乙方如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企业规章制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的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情节严重的追究法律责任;

c.试用期间，乙方由于个人原因所发生的疾病以及伤残等意外事故，乙方自行负责;

2.甲方的义务

a.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b.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能及公司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五、乙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a.享有国家法律法规赋予的一切公民权利;

b.享有公司规章制度规定可以享有的福利待遇的权利;

c.试用期间如变更单位，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双方协商终止试用合同;

2.乙方的义务

a.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当地政府规定的公民义务;

b.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员工手册、行为规范的义务;

c.维护公司的声誉、利益的义务。

六、甲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a.试用期间，乙方不能胜任工作或弄虚作假不符合录用条件，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b.乙方有突出表现，甲方可提前结束试用，与乙方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七、乙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a.试用期满，有权决定是否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b.具有参与公司民主管理、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权利;

c.反对和投诉对乙方试用身份不公平的歧视。

八、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原则处理。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经甲乙双方签章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七**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性质： 地址： 法人代表(单位负责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年龄：

常住户口地址： 属于：农业人口()非农业人口() 居民身份证号码： (劳动手册)号码： (外来人员就业证)号码：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劳动部门批准，同意招用乙方到本企业工作，根据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经双方自愿协商同意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 年\_ 月\_ 日止。

第二条 生产(工作)任务 乙方同意服从甲方的生产(工作)需要，在 岗位，承担 生产(工作)任务。

第三条 生产(工作)条件 根据工作岗位需要，并参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甲方应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 ，并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_\_ ，保健食品费：\_ 。

第四条 劳动纪律 甲方应依据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乙方应自觉遵守国家和省规定的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和企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积极做好工作。

第五条 劳动时间与劳动报酬 劳动时间：甲方实行每周 日工作制，每日 小时制，因生产(工作)需要加班时，每月加班不得超过 小时。确需超过，须经乙方及企业工会同意方能安排加班。

劳动报酬：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单位的实际，根据乙方岗位和承担的任务定为每月(日) 元。加班工资：法定休假日为 元，休息日为 元，平日为 元；夜间工作的，每晚(班)发给乙方夜餐费用 元；奖金根据单位效益和乙方劳动贡献定为每月 元至 元。

在合同期间，如发生停工待料，甲方每天发给 元。作为基本生活费用。

甲方每月 号定期足额发放工资。如超过规定日期，从第6日起计算拖欠的天数，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的1%支付给乙方赔偿金。

第六条 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1、在本合同期内，甲乙双方应按劳动保险规定，向省劳动保险机构缴纳养老保险金，乙方负担金额，由甲方按月在乙方当月工资中扣缴。乙方符合招工条件，单位又有指标，可招为劳动合同制工人，所缴纳的养老保险金可随同转移，合并计算投保时间，其在本单位的工龄可连续计算。

2、乙方因工死亡待遇及因工负伤在医疗期内的待遇与合同制工人相同。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由县、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定其伤残程度。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与合同制工人同等对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企业应当安排力所能及的工作，合同期满，根据其伤残程度，由甲方按照省人政府确定的具体办法办理。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最长不超过三个月。医疗期内待遇与合同制工人同等对待，伤病假期间由甲方的酌情发给生活补助费。乙方在甲方工作半年以上，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另行安排的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的，由甲方应发给一次性医疗补助费 元。乙方死亡的，甲方应发给丧葬补助费 元，一次性发给供养直系亲属救济费 元。

4、乙方在甲方工作一年以上，重新签订合同时，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探亲，服务每满一年假期为 天，乙方如遇婚、丧，女工怀孕、分娩、哺乳，甲方应按规定安排假期。上述假期为有薪假期，超出规定日期的，经批准按事假处理。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解除 1、甲方因转产，调整生产项目或者由于情况变化，经乙方同意可以变更合同的相关内容。

2、合同期满劳动合同即行终止，应办理终止合同手续。如生产(工作)需要，甲方继续招用乙方，需经乙方同意，并经劳动部门批准，双方重新签订劳动合同。

3、在合同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按照(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属于应予辞退的。

(3)甲方宣告破产，或者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4、在合同期内，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解除合同： (1)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无有效保护措施，严重损害工人身体健康的； (2)甲方不按合同约定发放工资或连续两个月不支付工资的； (3)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违反国家劳动法规、政策、侵犯工人合法权益的。

5、在合同期内，乙方有下列情况，甲方不得解除合同： (1)合同期未满，又不符合本条第3款规定的； (2)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县、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鉴定的； (3)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工在孕期、产假和哺乳期间的。

6、一方要求解除合同，必须提前30日通知对方。

但因本条第3款第(2)项、第四款第(1)、(2)项规定解除合同的除外。

7、乙方被开除、劳动教养或判刑的，劳动合同自行解除。

8、解除劳动合同时，乙方如不属违纪的，应允许其另找工作。

如属违纪或本人愿意回原籍的，甲方必须收回(劳动手册)、外来人员就业证)及(暂住证)，并出具证明领回其全部保险金。所交的养老保险金，乙方属城镇户口的，保险关系予以保留；农村户口的，除开除、自动离职、劳教、劳改的以外，年投保险在扣除5%的管理费后，一次性全部退还本人作为还乡补助费，不再享受其它补助金。

第八条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事项：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劳动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依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给予对方经济补偿。

第十条 因履行本劳动合同发生的争议，当事人应在争议发生15日内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无效，可在60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 本合同条款现国家和省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有抵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鉴证机关保留一份。涂改或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证人：(签章) 签证机关：(盖章) 合同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八**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证件类型：\_\_\_\_\_\_\_\_\_\_\_\_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电子邮箱：\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公正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承诺共同遵守。

一、 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合同期限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_\_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2、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 甲、乙双方确认工作地点在\_\_\_\_\_\_\_\_\_\_\_，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地点。

第四条 甲方因生产经营需要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变更本合同。

第五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照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履行职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规定的工作。

三、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_\_\_\_\_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每周工作\_\_\_\_\_\_日，每日工作\_\_\_\_\_\_\_\_\_\_\_小时；

2、以完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任务为工作时间，折算平均每日工作\_\_\_\_\_\_小时，累计每周不超过二十四小时。

第七条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经与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但应当按照法律规定支付延长工作时间的劳动报酬。

第八条 甲方应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国家规定的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九条 甲方按下列第\_\_\_\_\_\_方式，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1、按小时计酬，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标准为每小时\_\_\_\_\_\_元；

2、按完成一定工作任务计酬，标准为\_\_\_\_\_\_元/ (日/项)。

第十条 甲方按\_\_\_\_\_\_（日/周/）支付乙方工资，工资结算支付周期最长不得超过十五日。

五、社会保险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参加社会保险。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二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劳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三条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定期为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十四条 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

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的内容，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变更的；

2、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甲、乙双方

协商一致同意变更的；

3、由于不可抗力的因素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

4、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被废止或修改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八、劳动合同的终止

第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合同终止甲方依法可不支付经济补偿：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当事人任何一方都可以随时通知对方终止用工。终止用工，甲方不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九、特别约定

第十八条 乙方可以与一个或者一个以上用人单位订立劳动合同，但是不得影响本劳动合同的履行。

第十九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二十条 乙方在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三日内，应当按照诚实信用原则办理工作交接手续。

第二十一条 乙方确认，甲方已如实告知乙方工作内容、工作条件、

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乙方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

第二十二条 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包括员工手册）作为本合同附件一并执行，乙方确认已充分阅读甲方规章制度并愿意遵照执行。第二十三条 乙方确认，甲方有关文书在无法直接送达给乙方的情形下（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拒收、下落不明等情形），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的住址为甲方邮寄送达地址。

十、劳动争议的解决

第二十四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劳动合同的生效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协商解决；与今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九**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甲方招用乙方并实行非全日制用工形式，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甲方（用人单位）乙方（劳动者） 名称： 姓名：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号码：公司地址：住址： 通讯地址：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一、合同期限自 年月日至 年月日止。合同期内，乙方在甲方每天工作 小时。

二、乙方的岗位（工种）为，职务为 ，从事的工作内容为 根据本公司公布的岗位职责确定。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根据本公司的岗位职责确定 。

三、甲乙双方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职业卫生等规定。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条件，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四、乙方在工作期间的工资标准为每小时元，甲方应以货币形式按时足额支付乙方应得的工资报酬。

五、甲方支付的小时工资中已包含其应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乙方可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自主参加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㈠甲方按国家和省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劳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切实保护乙方在公司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如乙方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甲方应如实告知乙方，并按《职业病防治法》的规定保护乙方的健康及其相关权益。

㈡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㈢甲方按照国家、省和当地的有关规定，做好女职工的劳动保护和保健工作。

㈣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或者因工死亡的，甲方应按《工伤保险条例》、《广东省劳动合同管理规定》等规定执行。

七、合同期内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未按国家规定提供劳动条件；或乙方不能胜任合同约定的工作或严重违反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的，另一方可以提出解除劳动合同。

八、甲乙双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中双方已约定提前通知期、违约赔偿责任等事项的，按约定办理；没有约定的，双方均不需支付经济补偿金或违约金。

九、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本合同到期后，如没有另外约定，则按原待遇以无固定期限合同续约。

十、双方约定下列文件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㈠《中山市华劲塑料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规章制度》、《员工手册》、《培训合同》、《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规章制度：考勤管理制度、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等。 十一、本劳动合同的条款与国家、省、市的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不符的，按新的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年 月

合同签订日期：年月 日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篇十**

甲方：\_\_\_\_

乙方：\_\_\_\_

甲方聘用乙方为短期员工，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彼此同意约定下述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乙方之考勤与管理悉按甲方有关员工手册办理之。

二、乙方这职务或工种为。

三、乙方受聘于甲方期间，应根据甲方工作安排，在下述工作场所履行职责：

(一)甲方公司总部;

(二)甲方在全资公司或参股的合资公司;

(三)甲方在内地省份机构及境外机构;

(四)应出差服务之场所。

四、乙方之工作职责、事项由甲方依乙方之职务或工种，并视乙方能力及甲方需要进行分派。

五、乙方之正常工作时间每日为7小时，每周五个半工作日，其工作、休息、休假等，依员工手册办理之。

六、甲方根据工作需要，要求乙方加班时，除不可抗拒之事外，乙方应予配合，有关加班事宜，依员工手册办理之。

七、甲方按国安规定实行社会保险制度，并为乙方投保。

八、甲方应按月支付乙方报酬，乙方的工资待遇每月\_\_\_\_元人民币。

九、乙方在医疗费用报销和劳保福利方面享受正式员工一半的待遇。

十、乙方每月工资由甲方次月5日发放，若工资发放日适逢周日或假日。甲方得提前或推后一日或数日发放。

十一、甲方对乙方奖励，分为嘉奖、记功、晋级、评为先进生产(工作)者和劳动模范等5种。甲方对乙方之惩处，分为警告、记过、降级、辞退、除名等5种。以上奖励及惩处事由和办法，依员工手册办理之。奖励及惩处记录列为甲方考核乙方之依据之一。

十二、甲方因业务萎缩或乙方不能胜任甲方工作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提前1个月通知乙，合同终止时，甲方增发乙方1个月的工资。

十三、乙方主动提出解除本合同时，须提前1个月通知甲方，调离时，乙方须按员工手册办理有关手续，且甲方不予增发1个月工资。

十四、乙方声明：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业已获得员工手册，并知悉全文，愿意遵守各项规定。

十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章后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

十六、本合同为长期合同，甲、乙双方若不特别声明，本合同保持持续有效。

十七、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所发生一切争执，同意以市劳动局为第一仲裁机关。

订立合同书人

甲方：\_\_\_\_

签约代表人：(签字)\_\_\_\_

职称：\_\_\_\_

乙方(姓名)：(签字)\_\_\_\_

身份证号码：\_\_\_\_

户口所在地地址：\_\_\_\_

联络方式：\_\_\_\_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篇十一**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甲方招用乙方并实行非全日制用工形式，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

现居住地：\_\_\_\_\_\_\_\_\_\_\_\_\_\_\_\_

一、合同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合同期内，乙方在甲方每天工作小时。

二、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岗位（工种）工作，具体内容为。乙方须根据甲方规定的工作岗位职责要求，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三、甲乙双方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劳动保护、职业卫生等规定。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条件，乙方应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

四、乙方在工作期间的工资标准为每小时元，甲方应以货币形式按时足额支付乙方应得的工资报酬。支付的小时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政府规定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乙方在法定休假日提供劳动的，甲方支付的小时工资按不低于约定的小时工资的300%确定。

五、甲方支付的小时工资中已包含其应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乙方可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自主参加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

六、合同期内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未按国家规定提供劳动条件；或乙方不能胜任合同约定的工作或严重违反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的，另一方可以提出解除劳动合同。

七、甲乙双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中双方已约定提前通知期、违约赔偿责任等事项的，按约定办理；没有约定的，双方均不需支付经济补偿金或违约金。

八、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九、甲乙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劳动争议有关规定和程序处理。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乙方签名：\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

签名或盖章：\_\_\_\_\_\_\_\_\_\_\_\_签约日期：\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篇十二**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 身份证(护照)号码\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工作任务的标志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试用期为\_\_\_\_\_\_\_(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深圳市劳动合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 身份证(护照)号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_\_\_\_\_\_\_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_\_\_\_\_\_\_小时(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审批，乙方所在岗位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一条执行。

(三)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婚假、产假、丧假等假期。

(四)乙方的其他休息休假安排\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依法制定工资分配制度，并告知乙方。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市政府公布的当年度最低工资。

(二)乙方每月工资\_\_\_\_\_元(其中试用期每月工资\_\_\_\_\_元)或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执行。

(三)甲方每月\_\_\_\_日发放工资。甲方至少每月以货币形式向乙方支付一次工资。

(四)乙方加班工资、假期工资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五)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医疗期和医疗期待遇。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的，甲方按《职业病防治法》、《工伤保险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20xx年深圳市劳动合同范本20xx年深圳市劳动合同范本

深圳市劳动合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 身份证(护照)号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

安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做好女员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

(三)乙方从事\_\_\_\_\_\_\_\_作业，可能产生\_\_\_\_\_\_\_\_\_\_\_职业危害，甲方应采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防护措施，并每年组织乙方健康检查\_\_\_\_次。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改正或向有关部门举报。

七、规章制度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应当告知乙方。

(二)乙方应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提高职业技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职业道德。

(三)乙方自觉遵守国家和省、市计划生育的有关规定。

八、合同变更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变更合同

九、合同解除和终止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二)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4、甲方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甲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甲方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7、甲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四)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五)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乙方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乙方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甲方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在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将裁减人员方案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裁减人员：

1、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经济补偿

(一)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一)项规定向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

2、乙方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三)项、第(四)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六)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4、甲方依照本合同第九条第(七)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5、除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1目规定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6、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4目、第5目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0xx年深圳市劳动合同范本默认分类

(二)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的，经济补偿的发放标准应按《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十一、合同解除和终止手续

甲乙双方解除和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按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等手续。甲方应依法向乙方出具书面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十二、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工会寻求解决或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无异议的，双方必须履行;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四、其它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璧合

(三)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篇十三**

为加强劳动合同管理，保证劳动合同的法律效力，保障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双方的合法权益，维护正常的生产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定。

本规定适用于我省境内的各类企业、个体经济组织(以下统称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含在我省境内就业的外国、无国籍及港、澳、台劳动者，以下统称劳动者)签订的劳动合同。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与劳动者签订的劳动合同，适用本规定。

劳动合同是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确立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的订立、变更、终止和解除，必须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各级劳动行政部门主管本行政区域内的劳动合同管理工作。

劳动合同的订立和变更

劳动合同的订立和变更，应当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当事人必须履行劳动合同规定的义务。

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必须在30日内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在30日内以上不签订劳动合同，对劳动者造成损害的，用人单位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订立劳动合同，经协商达成协议后，双方应在劳动合同上签名盖章。劳动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在劳动合同上签字之日起生效。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劳动合同无效：

(一)违反法律、法规的;

(二)当事人的意思表示不真实，或采取欺诈、胁迫等手段订立的;

(三)损害国家、集体和社会利益的;

(四)限制或侵害当事人一方基本权利，合同条款显失公平的。

无效劳动合同不受法律保护。确认劳动合同部分无效的，如果不影响其余部分的效力，其余部分仍然有效。无效劳动合同由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确认。

用人单位招用的劳动者必须年满16周岁、具有劳动权利能力和劳动行为能力(从事文艺、体育和特种工艺等工作，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确需招用未满16周岁的人员除外)，从事繁重体力劳动或有毒有害工种的，必须年满18周岁。招用从事爆破性和煤矿井下瓦斯检验人员，年龄不得低于20周岁。未成年工及女工的禁忌劳动范围，按国家规定执行。

劳动合同应具备以下内容：

(一)合同期限(含试用期限);

(二)工作任务和工种、岗位;

(三)生产、工作条件;

(四)教育与培训;

(五)劳动纪律;

(六)劳动保护;

(七)劳动报酬;

(八)劳动保险福利待遇;

(九)工作时间与休息、休假;

(十)违反劳动合同应承担的责任;

(十一)劳动合同终止的条件。

劳动合同除前款规定的必备条款外，当事人可以协商约定保守用人单位商业秘密的有关事项以及其他内容。

劳动合同文本，由省劳动行政部门统一制定。经省劳动行政部门同意，各市劳动行政部门可以参照统一文本自行制定本地区劳动合同文本。

企业自行拟定的劳动合同文本，必须报当地劳动行政部门审查。

劳动合同期限分为：

(一)有固定期限的(临时工合同期不得超过1年);

(二)无固定期限的;

(三)以完成某一项任务为期限的。

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10年以上，当事人双方同意续延劳动合同的，如果劳动者提出订立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适用于常年性技术岗位和工种。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必须明确终止和解除合同的条件。

劳动合同双方可以约定试用期限，试用期最长不得超过6个月;劳动合同期限1年以内的，可不实行试用期。

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的单位与原有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如工种、专业对口的，可不实行试用期。

重新就业的合同制工人，如工种、专业对口的，可不实行试用期。

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以变更劳动合同：

(一)双方协商同意的;

(二)订立劳动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已经修改的;

(三)企业合并、停产、转产或依法宣告破产的;

(四)因工致残，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不能从事原工作的。

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劳动合同的有关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被通知方接到通知后，应在15日内作出答复。逾期不答复，视为同意变更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没有变更，用人单位不得安排劳动者从事合同规定以外的工作或调换岗位。但下列情况除外：

(一)发生事故或灾害，需要及时抢修或救灾;

(二)因生产、工作需要，单位内部机构或工种、岗位之间的临时调动;

(三)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况。

劳动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经劳动合同当事人协商一致，劳动合同可以解除。

**广东劳动合同条例篇十四**

\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招(聘)用\_\_\_\_\_\_\_\_\_\_\_\_\_(乙方)为职工，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广东省劳动合同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建立劳动关系，并共同遵守履行。

一、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_\_\_\_种方式来确定本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到\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合同期限为\_\_\_\_\_\_年\_\_\_\_\_\_个月;

2.无固定期限：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从\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_\_\_\_\_\_\_\_\_\_\_\_\_\_\_\_为工作任务完成并终止合同的标志。

(二)双方同意本合同有效期的前\_\_\_\_\_\_\_\_个月为试用期。

二、工作内容

(一)乙方的工作岗位(地点、部门、工种或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乙方的工作任务或职责：\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必须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三、劳动报酬

(一)乙方试用期间的工资标准为：\_\_\_\_\_\_\_\_\_\_\_\_\_\_\_\_\_元/月。

(二)试用期满后，甲方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定乙方执行以下第\_\_\_\_\_\_种工资形式：

1.计时工资：乙方的工资由以下几部分组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正常工作情况下的最低工资标准为\_\_\_\_\_\_\_\_\_\_元/月。

2.计件工资：乙方正常工作情况下的基础工资为\_\_\_\_\_\_\_\_\_\_\_\_元/月，其余按乙方岗位计件单价及完成情况计发。

3.岗位工资：乙方的岗位工资标准为\_\_\_\_\_\_\_\_\_\_元/月;如乙方的工作岗位调整，按新岗位所对应的工资标准执行。

4.其他工资形式。具体办法在本合同第十二条中明确。

(三)甲方每月定期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甲方的工资发放日为每月\_\_\_\_\_\_\_日。

(四)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应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乙方工资。

四、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社会保险

1.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社会保险的规定参加退休养老、工伤、失业、医疗、生育等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金;

2.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治疗期间或医疗终结后的工伤保险待遇按国家和省、市工伤保险规定执行;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待遇和停工治疗期间的病假工资和疾病救济费按广州市医疗保险规定和甲方的规定执行;

4.乙方因工或非因工死亡的丧葬补助费、供养亲属抚恤费、救济费、一次性抚恤金、一次性优抚金、生活补贴、供养亲属死亡补助费等，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由社会保险机构和甲方分别计发。

(二)福利待遇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工作时间

1.甲方经批准，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确定乙方执行以下工作时间制度：

(1)标准工作时间：乙方每天工作\_\_\_\_\_\_小时，每周工作\_\_\_\_\_\_天，每周总工作时间不超过40小时;具体工作时间由甲方统一安排;

(2)不定时工作：乙方的工作时间，由甲方根据乙方工作岗位的职责要求灵活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